

#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2023 年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3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3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3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2023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2023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2023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老干部工作局主要职能有以下六条：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委；省、市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

2、协助涉老单位做好老干部思想政治工作，协助组织部门和涉老单位党组织抓好老干部党建工作，组织离休和退休干部参加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参观考察、学习交流等政治活动，负责对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定期进行业务培训。

3、督促检查、指导协调全区离休和副局级以上退休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情况，协同有关部门解决老干部“两个”待遇落实工作中的实际问题。重点做好区管离退休干部的管理并协助所在单位做好有关服务工作。定期结合老干部工作开展调查研究、交流经验、表彰先进。

4、负责老干部的易地安置工作，抓好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的落实和管理服务工作；负责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工作，及时协调和处理老干部信访中的重大问题，及时化解矛盾，确保老干部队伍的团结稳定。

5、组织和指导全区老干部开展各类寓教于乐的文化体育娱乐活动，负责抓好老干部文体活动场所的建设管理，不断丰富全区老干部的精神文化生活。

6、以重大节日为契机，对老干部开展慰问，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的探望或逝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

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分别是江汉区老干部活动中心和江汉区老干部休养所。

###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共有编制 13 人。其中：行政编制 4 人、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 6 人、事业人员编制 3 人。2022 年 12 月在职人员实有数 11 人，其中：行政人员 4 人、事业人员 7 人(其中参公事业人员 6 人)。退休人员实有数 10 人。

##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3 年收支总预算 555.04 万元,比 2022 年预算减少 23.03 万元,下降 3.98%,变动的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项目减少,故项目支出有所下降。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收入预算 555.0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5.04 万元,占 100%。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3 年支出预算 555.0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65.81 万元,占 65.91%;项目支出 189.23 万元,占 34.09%。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5.04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555.04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11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0.39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38.07 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04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减少 23.03 万元。主要是业务工作项目减少，故项目支出有所下降。

### **(二)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65.81 万元，占 65.91%，其中：人员经费 325.72 万元，公用经费 40.09 万元；项目支出 189.23 万元，占 34.09%。

### **(三)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11 万元；
-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万元；
- 3、卫生健康支出 30.39 万元；
- 4、住房保障支出 38.07 万元。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365.81 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 工资福利支出 284.5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二)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16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等。

(三)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9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部门 2023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 40.0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日常维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 **(二)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按照现行政府采购管理规定，2023 年预算中无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

### **(三) 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根据现行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2023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四)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部门无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五) 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部门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3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部门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189.23 万元。

##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3 年江汉区委老干部局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2 家基层单位。

## 二、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部门决算予以公开。

###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

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 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 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

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85761921

2023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30.39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8.0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廿五、国防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555.04	本年支出合计	555.04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555.04	支 出 总 计	555.04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 2023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b>合计</b>	<b>555.04</b>	<b>365.81</b>	<b>189.23</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436.11</b>	<b>246.88</b>	<b>189.23</b>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436.11</b>	<b>246.88</b>	<b>189.23</b>			
2013601	行政运行	246.88	246.88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3	0.00	189.23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0.47</b>	<b>50.47</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50.47</b>	<b>50.47</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49	32.4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	15.07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	2.91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0.39</b>	<b>30.39</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0.39</b>	<b>30.39</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0	8.2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9	22.19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8.07</b>	<b>38.07</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8.07</b>	<b>38.07</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3	27.53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4	5.14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0	5.40	0.00			

##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5.04	一、本年支出	555.0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5.0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6.1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0.47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30.39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38.07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 入 总 计</b>	<b>555.04</b>	<b>支 出 总 计</b>	<b>555.04</b>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555.04</b>	<b>365.81</b>	<b>325.72</b>	<b>40.09</b>	<b>189.23</b>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436.11</b>	<b>246.88</b>	<b>209.70</b>	<b>37.18</b>	<b>189.23</b>
<b>20136</b>	<b>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b>	<b>436.11</b>	<b>246.88</b>	<b>209.70</b>	<b>37.18</b>	<b>189.23</b>
2013601	行政运行	246.88	246.88	209.70	37.18	0.00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9.23	0.00	0.00	0.00	189.23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50.47</b>	<b>50.47</b>	<b>47.56</b>	<b>2.91</b>	<b>0.00</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b>	<b>50.47</b>	<b>50.47</b>	<b>47.56</b>	<b>2.91</b>	<b>0.00</b>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49	32.49	32.49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07	15.07	15.07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91	2.91	0.00	2.91	0.00
<b>210</b>	<b>卫生健康支出</b>	<b>30.39</b>	<b>30.39</b>	<b>30.39</b>	<b>0.00</b>	<b>0.00</b>
<b>21011</b>	<b>行政事业单位医疗</b>	<b>30.39</b>	<b>30.39</b>	<b>30.39</b>	<b>0.00</b>	<b>0.00</b>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20	8.20	8.2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19	22.19	22.19	0.00	0.00
<b>221</b>	<b>住房保障支出</b>	<b>38.07</b>	<b>38.07</b>	<b>38.07</b>	<b>0.00</b>	<b>0.00</b>
<b>22102</b>	<b>住房改革支出</b>	<b>38.07</b>	<b>38.07</b>	<b>38.07</b>	<b>0.00</b>	<b>0.00</b>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53	27.53	27.53	0.00	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5.14	5.14	5.14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5.40	5.40	5.40	0.00	0.00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5.04	365.81	325.72	40.09	189.23
122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555.04	365.81	325.72	40.09	189.23
122001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本级	555.04	365.81	325.72	40.09	189.23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b>合计</b>	<b>365.81</b>	<b>325.72</b>	<b>40.09</b>
<b>301</b>	<b>工资福利支出</b>	<b>284.56</b>	<b>284.56</b>	<b>0.00</b>
30101	基本工资	47.55	47.55	0.00
30102	津贴补贴	52.50	52.50	0.00
30103	奖金	106.91	106.91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28	3.2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07	15.07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20	8.20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3.52	13.5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53	27.53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00	10.00	0.00
<b>302</b>	<b>商品和服务支出</b>	<b>40.09</b>	<b>0.00</b>	<b>40.09</b>
30201	办公费	6.00	0.00	6.00
30202	印刷费	1.33	0.00	1.33
30205	水费	0.12	0.00	0.12
30206	电费	3.60	0.00	3.60
30216	培训费	1.49	0.00	1.49
30228	工会经费	0.96	0.00	0.96
30229	福利费	5.74	0.00	5.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94	0.00	7.9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1	0.00	12.91
<b>303</b>	<b>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b>41.16</b>	<b>41.16</b>	<b>0.00</b>
30302	退休费	32.49	32.49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67	8.67	0.00

预算08表

##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预算09表

##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





# 2023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2022 年 10月25日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填报人	廖睿	联系电话	85761921			
部门总体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2年	2021年
	收入构成	财政拨款	555.04	100%	578.07	463.7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555.04	100%	578.07	463.77
	支出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25.72	58.68%	303.93	219.15
		运转类项目支出	40.09	7.22%	43.56	40.7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89.23	34.09%	230.58	203.83	
合计		555.04	100%	578.07	463.77	
部门职能概述	<p>中共武汉市江汉区委老干部局的单位职能基本概括为以下几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li> <li>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li> <li>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li> <li>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li> <li>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li> <li>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li> </ol>					
年度工作任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准确把握新形势下的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严格遵守中央、省委、市委、区委的相关纪律规定；</li> <li>2、认真组织离退休干部参观学习等集体活动，合理订阅党报党刊等学习资料，加强离退休干部的思想政治建设；</li> <li>3、规范离退休干部党组织负责同志的工作补贴，保障稳固了离退休干部党支部的建设发展；</li> <li>4、坚持开展离退休干部走访慰问活动，体现党组织的关怀和温暖，加强与老干部的紧密联系；</li> <li>5、进一步规范离退休干部健康疗养工作，保障老干部身体健康；</li> <li>6、丰富离退休干部精神文化生活，组织开展丰富健康的老年文体活动。</li> </ol>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党建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6	6	保障本单位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活动经费，以顺利开展相关活动，推动各项建设顺利发展。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20	20	切实落实好离退休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努力开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新局面，为老有所养、老有所医、老有所教、老有所学、老有所乐、老有所为创造良好的条件。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经常性项目支出	9.36	9.36	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离休干部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45.12	45.12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切实保障了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	
	区属退休干部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58.2	58.2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老干部业务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30.55	30.55	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	
	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经费	经常性项目支出	20	20	开展学习、文娱等活动，打造符合老干部活动标准的阵地，提高活动中心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率。	

整体绩效 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2025年）			年度目标	
	<p>目标1：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补贴发放，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p>			<p>目标1：开展文明创建宣传、机关党建活动达到6次，活动参与率达到95%。开展普法宣讲会达到2次，对所涉及服务对象的相关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做合规性培训。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6次，依据春秋两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活动举办种类最少3种，对老干部工作者培训全年2次，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不低于3次，加强对老干部工作的监督管理，提高老干部工作队伍的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和诚信服务意识，无因监管不力引发的行政诉讼案件。完成老干部活动中心软硬件设备提档升级工作，并进行验收，确保无质量问题，提高老干部活动中心利用率。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的受理、回告，严格依法办事。所有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全部审查，全面规避行政风险。</p>	
	<p>目标2：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切实保障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p>			<p>目标2：完成重大节日慰问、慰问发放工作和全区离退休干部疗养费发放工作，向全区39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老干部经费发放不少于3种，特困慰问覆盖全面，提升困难退休干部生活。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用车补贴，实现交通费、用车补贴、疗养费发放全覆盖。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2次，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p>	
<b>长期目标1：</b>	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补贴发放，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数量指标		参观、学习次数	=6次	计划数据：全年6次
			老干部工作者培训次数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	≥3次	计划数据：依开展活动时具体人数确定
			参加各类比赛活动次数	≥3次	计划数据：依市、区比赛要求确定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来信、来访回复成功率	≥98%	计划数据：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的受理、回告，严格依法办事。
			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两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计划数据：落实老干部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开展老干部学习文娱活动便利程度	比较便利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长期目标2：</b>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切实保障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实际人数发放慰问金或物资
			重大节日慰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日慰问
			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次数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交通费、用车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用车补贴
			疗养费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全区离退休干部发放疗养费
			离退补贴人数	=39人	计划数据：发放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质量指标	老干部经费发放种类	≥3种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 发放慰问金； 春节慰问		
			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执行率	=100%	计划数据：离休干部按“一人一策”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区机关离退休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1:</b>	开展文明创建宣传、机关党建活动达到6次，活动参与率达到95%。开展普法宣讲会达到2次， 对所涉及服务对象的相关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做合规性培训。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6次，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活动举办种类最少3种，对老干部工作者培训全年2次；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不低于3次，加强对老干部工作的监督管理，提高老干部队伍的职业道德、执业纪律和诚信服务意识，无因监管不力引发的行政诉讼案件。完成老干部活动中心软硬件设备提档升级工作，并进行验收，确保无质量问题，提高老干部活动中心利用率。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的受理、回告，严格依法办事。所有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全部审查。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观、学习次数	6次	6次	=6次	计划数据：全年6次
			老干部工作者培训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数据：依开展活动时具体人数确定
			参加各类比赛活动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数据：依市、区比赛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来信、来访回复成功率	≥98%	≥98%	≥98%	计划数据：做好老干部来信、来访的受理、回告， 严格依法办事。
			活动参与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落实老干部待遇， 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目标2:</b>	完成重大节日慰问、慰问发放工作和全区离退休干部疗养费发放工作，向全区39名离退休人员发放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老干部经费发放不少于3种，特困慰问覆盖全面，提升困难退休干部生活。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 用车补贴，实现交通费、用车补贴、疗养费发放全覆盖。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2次，按明细项控制预算；按制度规定开支费用，厉行节约。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年	上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实际人数发放慰问金或物资
			重大节日慰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日慰问
			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交通费、用车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用车补贴
			疗养费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全区离退休干部发放疗养费
			离退补贴人数	39人	39人	=39人	计划数据：发放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活动参与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老干部经费发放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 发放慰问金； 春节慰问		
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离休干部按“一人一策”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党建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1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廖睿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党建经费:根据《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基层党组织建设基本规范〉的通知》(鄂组通〔2013〕88号)等相关文件,每年安排6万元党建专项工作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安排合理,目的是为了聘请法律顾问,为本单位解答法律询问,提供法律帮助;保障本单位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活动经费,以顺利开展相关活动,推动各项建设顺利发展。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党建及法律顾问经费支出合计9万元,执行率100%。2022年党建及法律顾问经费支出合计9万元,1-7月执行率70%。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6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党建经费		6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障本单位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活动经费,以顺利开展相关活动,推动各项建设顺利发展。				
年度绩效目标1	保障本单位党组织建设、结对共建及文明创建活动经费,以顺利开展相关活动,推动各项建设顺利发展。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宣传、机关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6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良好			计划数据：区级指标-和共建单位做好文明创建工作，组织全局干部开展党建活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的知晓及参与程度	良好			计划数据	
			行政事务审查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所有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全部审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创建宣传、机关党建活动开展次数	≥6次	≥6次	≥6次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开展情况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区级指标-和共建单位做好文明创建工作，组织全局干部开展党建活动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文明创建的知晓及参与程度	良好	良好	良好	计划数据	
			行政事务审查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所有重大行政决策、行政措施、行政行为全部审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2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老干部活动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李红静		联系电话	85745472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意见，负责组织贯彻落实。二、根据党中央、省委、市委部署和江汉区《关于提升新时代党建引领基层社会治理现代化水平的实施意见》（江办发〔2020〕4号），按照市委老干部局要求，结合我区老干部工作实际，开展全区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试点工作。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武汉市委老干部局《武汉市党建引领老干部工作融入城市基层治理试点实施方案》，在全区12个街道开展老干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试点推广工作，每个街道投入经费打造老党员之家，主要用于社区老党员之家宣传展板、设计专栏的制作及学习用品的购置；开展成果交流推广工作。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	项目安排合理，目的是为了区内退休干部提供就近活动场地，以顺利开展相关活动，推动各项建设顺利发展。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中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25万元，执行率100%；2022年预算中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25万元，1-7月执行率70%						
项目总预算	2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0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老干部工作融入基层社会治理工作经费			20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为老干部就近开展学习、就近参加活动，就近得到照顾、就近发挥作用提供便利。						
年度绩效目标1	在全区12个街道开展老干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试点推广工作，每个街道投入经费打造老党员之家，为老干部就近开展学习、就近参加活动，就近得到照顾、就近发挥作用提供便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讲活动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活动体验感	提高	计划数据		
	基层社会治理成果		交流推广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宣讲活动完成率	=100%	=100%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老干部活动体验感	提高	提高	提高	计划数据
	基层社会治理成果		交流推广	交流推广	交流推广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3		
项目主管部门	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负责人	李爽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党建经费：根据《中共湖北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基层党组织建设基本规范〉的通知》（鄂组通〔2013〕88号）等相关文件，每年安排6万元党建专项工作经费。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根据江老〔2018〕3号文件精神，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书记、委员（含副书记）工作补贴标准按每人每月200月执行，并根据物价上涨指数适时予以适当增长。相关经费列入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预算。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经费合计9.36万元，执行率100%。2022年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经费合计9.36万元，1-7月执行率70%。				
项目总预算	9.36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9.36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9.36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9.36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		9.36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年度绩效目标	保障各单位离退休党组织的工作活动开展推进，为离退休干部党组织政治建设、思想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提供物质保证和经济支撑。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补贴人数	=39人
	质量指标		工作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计划数据：发放区机关离退休党支部工作补贴标准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补贴人数	=39人	=39人	=39人	计划数据：发放区机关离退党支部工作补贴
		质量指标	工作补贴发放合规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发放区机关离退党支部工作补贴标准符合规定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离休干部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4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干休所		
项目负责人	袁启刚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 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 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我区现有离休干部因原来单位效益尚可，离休干部公用、特殊经费由单位落实，现这些单位已经倒闭、改制，单位离休干部公用、特殊经费无法落实。根据鄂发〔1993〕23号、鄂组通〔2005〕4号文件精神，需财政全额落实离休干部公用、特殊经费；另根据鄂办文〔2006〕67号、武办文〔2006〕55号文件精神，增加离休干部管理服务费。2009年经区常委会讨论决定每年区财政安排专项资金用于该项目支出。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安排合理，目的是为了保障离休干部的公用特需经费得到落实。此项工作是我单位的年度工作中的重要组合部分，切实保障了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中企业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52.25万元，执行率100%；2022年预算中企业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55万元，1-7月执行率70%。				
项目总预算	45.12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45.12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45.12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45.12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离休干部工作经费		45.12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切实保障了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切实保障了企业离退休干部相关业务活动的有序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费、用车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用车补贴		
			疗养费发放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全区离退休干部发放疗养费		
			慰问种类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春节慰问、特困慰问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执行率	=100%	计划数据：离休干部按“一人一策”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干部队伍稳定性	保持稳定	计划数据：保持离休干部队伍的稳定退休干部队伍的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交通费、用车补贴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发放交通费、用车补贴
			疗养费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全区离退休干部发放疗养费
			慰问种类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春节慰问、特困慰问
		质量指标	离休干部“一人一策”执行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离休干部按“一人一策”制度执行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离退休干部队伍稳定性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保持稳定	计划数据：保持离休干部队伍的稳定退休干部队伍的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区属退休干部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5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干休所		
项目负责人	袁启刚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 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 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中组发〔2008〕10号，鄂办发〔2009〕29号和《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转发市委组织部等部门〈关于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的通知》（武办发〔2010〕14号）文件精神：适当增加区级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和处级退休干部活动经费标准、适当增加区老干部工作专项经费，列入财政预算；2013年9月经区领导批准增加全区离退休干部春节走访慰问物资标准经费，并列入财政预算。按照中央、省、市文件精神，经区委研究决定，每年春节对全区市管离退休老干部慰问，慰问形式一是召开迎春茶话会并就餐，二是上门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中秋、端午节、重阳节是区委、区政府对老干部的常规慰问活动，2003年经区委书记办公会研究同意，每年端午节召开五大家离退休老领导情况通报会，每年已纳入财政预算。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设置安排合理，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切实保障了针对区属离退休干部的相关业务活动的正常开展。保障企业离退休干部的公用特需经费得到落实。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项目支出中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合计64.66万元，执行率100%；2022年预算项目支出中区属离退休干部公用特需经费合计64.66万元，1-7月执行率70%				
项目总预算	58.2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58.2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58.2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58.2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区属退休干部工作经费		58.2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1	通过召开迎春茶话会并就餐，上门走访慰问，发放慰问金等，落实老干部政治、生活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数量指标	慰问发放完成率	=100%
	重大节日慰问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日慰问	
	特困慰问覆盖率	≥9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慰问退休干部	
	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次数	全年2次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活动参与率	≥90%	计划数据
			老干部经费发放种类	≥3种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发放慰问金；春节慰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发放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依发放实际人数发放慰问金或物资
			重大节日慰问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春节、端午、中秋、重阳等重大节日慰问
			特困慰问覆盖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依发放时实际人数确定，慰问退休干部
			组织春游、秋游等活动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两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活动参与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
			老干部经费发放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生病、住院、去世慰问，发放慰问金；春节慰问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上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困难退休干部生活水平	提升	提升	提升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项目名称	老干部业务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6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办公室						
项目负责人	袁启刚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年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1、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省、市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 2、做好全区老干部的思想政治工作，组织老干部参观、考察、学习交流、形势报告会、理论研讨会等活动，负责各单位专兼职老干部工作人员和老干部党支部负责人的业务培训。 3、落实全区离退休老干部的政治生活待遇。 4、负责做好老干部的来信来访工作。 5、协助有关单位和部门做好老干部因病住院探望或逝世后对家属的慰问工作。 6、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1、根据鄂发〔1993〕23号文件精神，地方财政对老干部局每年安排老干部专项经费，组织老干部听形势报告会，接待外地老干部和湖北在外地工作的老干部等。 2、我区现有厅局级离退休老干部62人，根据江发〔1994〕1号、武组〔2000〕7号文件精神 and 区委常委会决议，财政每年安排厅局级离退休干部活动经费。 3、安排老干部和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安排合理，为老干部开展各项业务活动提供了资金的保障，切实落实好相关业务经费，使各项老干部业务活动有序进行。落实老干部的政治和生活待遇。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1年预算项目支出中老干部业务费用合计27.56万元，执行率为100%。2022年预算项目支出中老干部业务费用合计27.56万元，执行率为70%。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30.55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30.5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30.55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老干部业务费			30.55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通过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落实老干部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年度绩效目标 1	通过组织厅局级老干部参观、学习、听形势报告会、春游、秋游等活动，落实老干部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观、学习次数	=6次	计划数据：全年6次		
				老干部工作者培训次数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老干部支部书记委员培训次数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活动参与率	≥90%	计划数据：参与人数/老干人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老干部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 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前年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观、学习次数	6次	6次	=6次	计划数据：全年6次
				老干部工作者培训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老干部支部书记委员培训次数	2次	2次	=2次	计划数据：全年2次	
				质量指标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依据春秋各季节特点组织相应的各类形式活动
					活动参与率	≥90%	≥90%	≥90%	计划数据：参与人数/老干人数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落实老干部待遇，保持老干部队伍稳定。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 2023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项目名称	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0322122T000000007			
项目主管部门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		项目执行单位	江汉区委老干部局活动中心			
项目负责人	李红静		联系电话	85761921			
项目年度	2023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input type="checkbox"/>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2. 常年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立项依据	一、贯彻执行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及市委、市政府关于老干部工作的方针、政策和规定,并结合本区实际情况,研究制定具体实施意见,负责组织实施贯彻落实。二、承担制定全区老干部文化体育活动计划;承担组织全区老干部文化体育活动,丰富老干部精神文化生活;承担老干部活动设施建设和活动器材的管理使用;承担组织老干部参加上级或本地区老年文体组织的各项比赛活动;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项目实施方案	2022年新增项目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项目安排合理,为老干部开展各项业务活动提供了资金的保障,切实落实好相关业务经费,使各项老干部业务活动有序进行。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2年预算项目支出中老干部业务费用合计25万元,执行率为70%。						
项目总预算	20万元		项目当年预算	20万元			
2023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3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0万元				
	1.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0万元				
	2.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2023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老干部活动中心工作经费		20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b>项目绩效总目标</b>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打造符合老干部活动标准的阵地,提高活动中心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度。						
年度绩效目标1	打造符合老干部活动标准的阵地,提高活动中心利用率和老干部活动满意度。						
<b>长期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计划数据: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	≥3次		计划数据: 依开展活动时具体人数确定	
			参加各类比赛活动次数	≥3次		计划数据: 依市、区比赛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老干部学习文娱活动,提高老干部活动体验感。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b>年度绩效目标表</b>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年度绩效目标1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7%-100%	97%-100%	计划数据: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批复资金*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班活动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数据: 依开展活动时具体人数确定
			参加各类比赛活动次数	≥3次	≥3次	≥3次	计划数据: 依市、区比赛要求确定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95%	≥95%	≥95%	计划数据
			活动举办种类	≥3种	≥3种	≥3种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总体在本年内完成各项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老干部学习文娱活动,提高老干部活动体验感。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干部满意度	≥90%	≥90%	≥90%	计划数据	